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18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琼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18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同时，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周三）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回购事项。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项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